

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函件

关于组织参加第六届“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金融活动短视频征集大赛的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部门，中央部门所属各高等学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

为进一步加大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力度，提升人民群众防范意识和能力，近日，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指导中国金融传媒举办第六届“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金融活动短视频征集大赛，首次单独设立校园赛道。校园赛道由教育部财务司指导，我中心协助开展组织动员、作品征集、评审展播等工作。请各地各校按照防非办印发的活动指引要求，积极组织动员学生参赛。

附件：第六届“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金融活动短视频征集大赛（校园赛道）活动指引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6年5月6日

附件

第六届“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 防范非法金融活动短视频征集大赛 (校园赛道)活动指引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提升广大学生群体知非防非拒非的意识，筑牢校园金融安全防线，第六届“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金融活动短视频征集大赛首次面向全学段在校学生单独设立校园赛道。

校园赛道由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指导、中国金融传媒主办，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协助开展组织动员、作品征集、评审展播等工作，各省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中央部属高校动员本地本校师生参与校园赛道作品创作与参赛。

一、活动时间

4月中旬，赛前培训及动员。

4月下旬—6月7日24时，作品征集及推荐。

6月8日0时—7月31日24时，作品评审。

二、参赛对象

参赛对象为全学段在校学生。

三、作品要求

(一) 参赛视频作品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部门对音视频

信息管理的相关规定，情节内容需积极正面，确保画面中各类标识图案使用准确规范，杜绝违规视觉元素出现。

（二）作品内容应聚焦以养老、文旅、云养殖、虚拟货币、稳定币、RWA(现实世界资产代币化)、区块链、消费返利、黄金托管、商品竞拍寄售、影视投资、高科技等为噱头的非法集资风险和打着校园贷、就业创业等旗号的非法金融活动，解析利用社交媒体、短视频平台和 APP 开展非法金融活动的新模式手段等，重点揭示非法金融活动的新形式、新手法及其风险危害等。

（三）视频表现形式不限，主题明确，剧情完整，逻辑合理，知识性强。

（四）为避免作品名称雷同，作品名称应具体体现内容主题，避免仅使用活动名称或过于笼统的防非宣传语，如“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等。建议结合故事、案例或具体场景命名，如“警惕云养殖骗局”等。

（五）参赛视频作品须为原创，禁止抄袭。一经查实，将取消参赛资格。

（六）鼓励 AI 赋能下的文化二创。参赛作品若使用人工智能技术辅助生成视频画面、配音或文案等内容，须在画面显著位置添加 AI 生成内容标识。未按规定标识的，一经查实，将取消参赛资格。

（七）参赛团队须拥有作品完整版权。

（八）参赛视频作品格式为 MP4 或 MOV，时长控制在 1 至 3 分钟，文件大小不得超过 500MB。视频画面比例为 16:9，

确保画面清晰完整无黑边，且全程无水印（AI生成内容标识除外）。

四、赛事设置及规则

本赛事设置“青年优秀作品”“少年优秀作品”“最佳传播作品”“优秀团体”。

（一）青年优秀作品

此类作品征集面向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等学校在校学生。

各省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和各中央部属高校作为推荐主体，在本地方/本校征集作品中择优向主办方推荐“青年优秀作品”入围作品，具体推荐数量为：各省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推荐入围作品不超过15个，各中央部属高校推荐入围作品不超过2个。

主办方对各推荐主体推荐入围作品进行综合评定，并确定不超过推荐入围作品总数20%的“青年优秀作品”。

（二）少年优秀作品

此类作品征集面向幼儿园及小学、初中在校学生。

各省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作为推荐主体，在本地方征集作品中择优向主办方推荐不超过10个“少年优秀作品”入围作品。

主办方对各推荐主体推荐入围作品进行综合评定，并确定不超过推荐入围作品总数20%的“少年优秀作品”。

（三）最佳传播作品

各省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在“青年优秀作品”和“少年

优秀作品”入围作品中，择优向主办方推荐不超过10个“最佳传播作品”入围作品。

各中央部属高校在“青年优秀作品”入围作品中择优向主办方推荐不超过1个“最佳传播作品”入围作品。

对符合规范的“最佳传播作品”入围作品，主办方将发起网络投票，评选“最佳传播作品”100个。

经网络投票评选出的“最佳传播作品”，不再纳入“青年优秀作品”和“少年优秀作品”入选名单。

（四）优秀团体

根据各省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和各中央部属高校的作品质量、学生参赛人数等综合情况，评选“优秀团体”20个。

五、活动流程

（一）赛前培训及动员：4月上中旬

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提供相关学习材料，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负责组织省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及中央部属高校同步开展校内宣传动员工作。

防非宣传共享资源百度网盘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3bRHgjaRuQRCd7TnIRZ7Q?pwd=xdq5> 提取码：xdq5



（二）作品上传：4月下旬至6月7日

1. 所有参赛作品均需通过统一平台上传。各参赛团队扫描下方二维码，根据页面指引上传作品。联合制作作品严禁多头或重复上传。



2. 参赛作品上传时，需按页面指示填报信息。其中，“报送类型”需按学段选择“青年优秀作品”或“少年优秀作品”。“报送渠道”需选择所属省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或所属中央部属高校。此外，还需准确填报作品名称、所属院校、主创人员姓名、收件信息等必要信息（具体以系统页面填报要求为准）。

（三）入围推荐：6月8日至6月28日

作品上传阶段结束后，各省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和各中央部属高校评选本地/本校学生上传的作品，并择优推荐“青年优秀作品”“少年优秀作品”“最佳传播作品”入围作品。

主办方接收各单位推荐作品的系统关闭时间为2026年6月28日24时。若未能按时完成所有作品的评审，将无法向主办方提交本省/本校入围作品推荐名单；逾期未提交推荐名单的，视为自动放弃推荐资格。

（四）作品评审：6月29日至7月31日

主办方对入围作品进行集中评审，评选出“青年优秀作

品”“少年优秀作品”和“优秀团体”。根据网络投票情况，评选出“最佳传播作品”。

（五）证书颁发

入选名单将在中国金融传媒新媒体平台、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等官方平台发布。入选作品及“优秀团体”均可获得电子和纸质证书。

六、优秀作品应用

（一）主办方及各相关单位将依托新媒体矩阵，对优秀入选作品进行广泛、深入的宣传展示。

（二）鼓励各地各校将优秀入选作品纳入校园安全教育素材库，通过主题班会、资助讲座、校园广播等多元形式开展常态化宣传，扩大宣传教育覆盖面。

（三）将优秀入选作品创作案例纳入资助育人优秀案例汇编范围，为全国资助育人工作提供实践参考。

七、注意事项

（一）参赛团队认真填写并核对上传信息，上传截止前，可自主修改上传作品内容；上传系统关闭后，所有信息将无法修改，证书制作以最终上传信息为准。

（二）各推荐主体推荐作品时，应按照作品综合质量由高到低在系统内进行排序。其中综合质量最高的作品标注为“推荐作品1”，其他作品依次顺延标注。

（三）作品上传如遇技术问题，请致电大赛主办方咨询（联系电话：束老师 010-68981167）。

（四）本次活动为公益性质，不收取任何参赛及评审费

用。

(五) 主办方对本次活动拥有最终解释权。